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瓷材料")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3年11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 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温长云先生主持。

本次监事会对以下议案内容进行了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 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 (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指 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不存 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 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能进一步完善员工激励体系,建立长效激励机制,进一 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使其利益与公司的长远发 展更紧密地相结合,进一步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能确保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和规范运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1 月 20 日